

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
2006年3月6日會議：跟進行動
上市決策新架構

目的

2006年3月6日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委員會)舉行會議後，於2006年3月8日發出簡短信函(委員會信函)，要求採取兩項跟進行動。

香港交易所向上市提名委員會轉達委員會的關注事項

首先，委員會要求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向其上市提名委員會轉達委員會成員的若干主要關注(關注事項載於委員會信函內)。

委員會的意見已按原文轉達上市提名委員會各成員 — 2006年3月21日，香港交易所將委員會信函副本發給上市提名委員會成員傳閱。在2006年3月22日的上市提名委員會會議上，香港交易所上市科主管再特地提及委員會信函以及函中所載的委員會關注事項。

此外，在2006年4月26日夏佳理先生正式接替李業廣先生後，上市科主管已將委員會信函副本交予夏佳理先生。

要求提供資料

除上述要求外，委員會並要求香港交易所在上市委員會稍後進行年度重新委任成員(約於2006年5月完成)後向其提供若干資料。今天(即2006年5月19日)上市委員會的成員已獲得委任(其中包括部分成員獲得連任)，故香港交易所現應委員會要求提供有關資料。

上市委員會成員名單

下表列出新一屆上市委員會的組成以及各成員的在任年期(不論是主板上市委員會或創業板上市委員會；現在兩個上市委員會的成員完全相同)。

從下表可見，上市委員會各成員在任的時間全部不超過六年。上市提名委員會已確認會確保上市委員會成員的在任時間必不超過連續六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2006年5月

表：2006年上市委員會成員名單

	成員	首次出任 上市委員會成員日期 ¹	最長任期至 ²
1.	主席 唐家成	2002	2008
2.	副主席 馬可飛	2003	2009
3.	當然成員 周文耀	不適用	不適用
4.	艾哲明	2006	2012
5.	路沛翹	2003	2009
6.	白郎瑩	2006	2012
7.	鵬誠峰	2006	2012
8.	彭家樂	2006	2012
9.	陳仰宗	2005	2011
10.	張正樑	2006	2012
11.	馮承光	2006	2012
12.	許照中	2003	2009
13.	韓仕德	2005	2011
14.	葉冠榮	2003	2009
15.	高寶明	2003	2009
16.	高育賢	2006	2012
17.	利子厚	2005	2011
18.	李禮文	2003	2009
19.	梁智輝	2006	2012
20.	劉殖強	2006	2012

¹ 獲委任年份不包括任何填補空缺的任期。《上市規則》訂明，除上市提名委員會在特殊情況下行使酌情權外，上市委員會的成員在任何填補空缺的任期以外可連續任職的年期不得超過六年。

若成員獲委出任上市委員會及創業板上市委員會的日期並不相同，則按較早者計算。

² 亦即該等成員任期屆滿的年份(假設每年均獲重新委任)。

21.	黃金源	2006	2012
22.	施遠志	2006	2012
23.	范浩宏	2003	2009
24.	冼達能	2003	2009
25.	孫強	2006	2012
26.	孫德基	2003	2009
27.	蔡東豪	2003	2009
28.	黃冠文	2006	2012